



2013 第七屆 香港小龍公開賽

香港領航者體育會 主辦

長洲彩艇會 協辦

Web: hkpsc.fateback.com

E-mail: dragon_navigator@yahoo.com.hk

賽事資料

日期：二零一三年 八月四日 (星期日)

時間：上午九時 至 下午五時

地點：長洲西灣西堤道 (對開海面)

賽程：200 米

目的：讓大眾市民認識及參與這項有益身心、鍛煉毅力及團隊精神的划艇運動。

聯絡人：鄭仲發 (6387 4480 或 whatsapp 通訊)

報名費：1600 元隊 (蒸溜水一箱) (賽會提供木槳比賽，請各參賽隊伍亦可自備私家槳)

慈愛善心錦標賽 (2500 元隊) 所收報名費全數捐贈弱勢慈善機構，

不扣除任何行政費用。

計分賽後，即分組別 6 隊一組入決賽，金盃組，銀盃組，金碟組，銀碟組，

如此類推，即所有隊伍均有決賽機會。

參賽表格

組 別	名額	隊 名	隊 數	總參賽費用
1. 男子錦標賽	18			
2. 女子錦標賽	12			
3. 商行錦標賽	18			
4. 團體錦標賽	18			
5. 商行男女混合錦標賽	18			
6. 社團男女混合錦標賽	18			
7. U18少年錦標賽	12			
8. U23青年錦標賽	12			
9. U40壯年錦標賽	12			
10. 慈愛善心錦標賽	6			

隊名： _____ 領隊姓名： 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凡十八歲以下參加者須由家長證明其健康狀況良好，無任何疾病足令他 / 她不宜參加上述活動，且能穿著輕便衣服游泳 100 米，並准許讓他 / 她參加上述活動，簽署為證。

聲明：本人(領隊) _____ 證明各隊員並無任何疾病足令他 / 她不宜參加上述活動，且能穿著輕便衣服游泳100米，及謹代表本隊同意絕對服從賽會所定，一切比賽規則及裁判之判決;並明瞭在整個賽事中須自行負責本身及其物品的安全。主辦及協辦單位，其工作人員、任何其他與賽事直接或間接有關之人仕或機構對所有參加者遭受任何傷亡、財物之破壞或損失，均不須負上任何責任。

領隊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2013 第七屆 香港小龍公開賽

香港領航者體育會 主辦

長洲彩艇會 協辦

Web: hkpsc.fateback.com

E-mail: dragon_navigator@yahoo.com.hk

報名日期：由即日起。

截止日期：至 20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止。

報名辦法：請填妥報名表格，連同入賬收據副本

於截止日期前，(1) 電郵至 dragon_navigator@yahoo.com.hk

(2) 郵寄至：長洲郵政信箱 14 號 香港領航者體育會 收

(為免郵遞失誤，報名後請致電 鄭仲發 先生 作實為準)。

(3) 或交予聯絡人：鄭仲發 (6387 4480 whatsapp 通訊)

以全數交妥報名費為準，**不會接受比賽當日繳交報名費。**

可到**香港領航者體育會** 網頁 <http://hkpsc.fateback.com> 下載報名表格，

租用帳篷 (\$300 / 3M X 3M)，先報則獲取較佳位置，(數量有限)

請將報名費存入本會**中國銀行**戶口：HONG KONG NAVIGATOR SPORTS CLUB，
香港領航者體育會 012-707-1-007403-6

銀行入賬收據請 E-mail 至本郵箱內

(請在銀行入賬收據上寫清楚**隊伍名稱**，聯絡電話，同時保留，以作日後核對。)

備 註：

- (1). 若天文台於比賽前一日或比賽當日，發出雷暴警告天氣極不穩定下，賽事亦考慮取消。
- (2). 若天文台於比賽當日早上六時已懸掛三號或以上風球，賽事均告取消。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或地區性雷暴警告，(在上午11時以後仍然生效)，賽事亦告取消，報名費用將不獲發還。如有疑問，請致電以上聯絡人查詢。
- (3). 各參賽隊伍如對當日天氣有疑問，請留意電台之廣播，或致電以上聯絡人查詢。
- (4). 參賽隊伍之領隊應明瞭及證明各隊員並無疾病足令他/她不宜參加上述活動，而所有隊員在比賽期間倘遇任何意外，大會不須負責。
- (5). 所有參賽隊伍之有關人仕不得向大會工作人員作出任何不禮貌行為，或以 粗言穢語、人身攻擊 等等之語句辱罵大會工作人員，遺例者之有關 團體及其下 之所有參賽隊伍將被 取消所有資格，所得獎項不獲頒發，報名費用亦不獲發還。

小龍規則：

大會只接受坐於坐位的方式划法。(舵手不能起尾抄協助小龍前進)。

每隊落船人數不得超過 14 人(包括鼓手及舵手)。

男女混合錦標賽，每隊最多 6名男性 划手。

U18 少年錦標賽

年齡規定：只要在比賽當日仍未滿 19 歲，就可參賽。

(即是在 1994 年 8 月 5 日或以後出生，都符合參賽資格。)

U23 青年錦標賽

年齡規定：只要在比賽當日仍未滿 24 歲，就可參賽。

(即是在 1989 年 8 月 5 日或以後出生，都符合參賽資格。)

U40 壯年錦標賽

年齡規定：只要在比賽當日滿 40 歲，就可參賽。

(即是在 1973 年 8 月 4 日或之前出生，都符合參賽資格。)

大會擁有一切更改賽事規則的權利及裁判權，不得異議。(領隊會議上有一份較詳細的資料，以作參考。)